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大成中证红利指数证券投资基金降低Y类基金份额管理费率、 托管费率和申购费率并修订基金合同及托管协议的公告

为更好地满足广大投资者的投资理财需求,降低投资者的持有成本,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大成中证红利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的有关约定,基金管理人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基金管理人”)经与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协商一致,决定自2025年1月21日起,降低大成中证红利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Y类基金份额的管理费率、托管费率和申购费率,并相应修订《大成中证红利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大成中证红利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以下简称“托管协议”)的相关条款。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降低基金费率的方案

1、Y类基金份额的管理费率

本基金Y类基金份额的管理费率由0.375%/年降低至0.15%/年。

2、Y类基金份额的托管费率

本基金Y类基金份额的托管费率由0.075%/年降低至0.05%/年。

3、Y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费率

本基金Y类基金份额的原申购费率如下:

申购金额	申购费率
M<50万	1.20%
50万≤M<200万	0.80%
200万≤M<500万	0.50%
500万≤M	1000元/笔

Y类基金份额降低后的申购费率如下:

申购金额	申购费率
------	------

M<100 万	0.60%
100 万≤M<500 万	0.30%
500 万≤M	1000 元/笔

二、修订基金合同及托管协议部分条款

根据上述方案，对本基金基金合同的“基金的费用与税收”部分进行修订，相应修订托管协议相关表述。本次修订更新后的基金合同、托管协议自 2025 年 1 月 21 日起生效。

基金管理人将根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规定更新基金招募说明书及基金产品资料概要并登载在规定网站上。

三、重要提示

1、上述修改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可由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协商后修改，不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本基金管理人对上述修改已履行了规定的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基金合同的约定。

2、本公司将于公告当日，将修改后的基金合同及托管协议登载于公司网站。

3、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5558（免长途话费）

网址：www.dcfund.com.cn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合适的基金产品。

特此公告。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 年 1 月 18 日

附件一：《大成中证红利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修改对照表

	原基金合同表述	修订后的基金合同表述
<p>十五、基金的费用与税收</p>	<p>(三) 基金费用计提方法、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p> <p>1. 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p> <p>在通常情况下，基金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0.75%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p> $H = E \times \text{年管理费率} \div \text{当年天数}$ <p>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p> <p>E 为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p> <p>基金管理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管理费划付指令，经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首日起3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支付日期顺延。</p>	<p>(三) 基金费用计提方法、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p> <p>1. 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p> <p>在通常情况下，<u>本基金A类、C类、E类基金份额</u>的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0.75%年费率计提。<u>本基金Y类基金份额</u>的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0.15%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p> $H = E \times \text{年管理费率} \div \text{当年天数}$ <p>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p> <p>E 为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p> <p>基金管理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管理费划付指令，经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首日起3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支付日期顺延。</p>
<p>十五、基金的费用与税收</p>	<p>2. 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p> <p>在通常情况下，基金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0.15%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p> $H = E \times \text{年托管费率} \div \text{当年天数}$	<p>2. 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p> <p>在通常情况下，<u>本基金A类、C类、E类基金份额</u>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0.15%年费率计提。<u>本基金Y类基金份额</u>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0.05%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p>

	<p>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p> <p>E 为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p> <p>基金托管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托管费划付指令，经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首日起 3 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托管人，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支付日期顺延。</p> <p>本基金 Y 类基金份额的管理费率与托管费率按照其他基金份额的五折设置。</p>	<p>$H = E \times \text{年托管费率} \div \text{当年天数}$</p> <p>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p> <p>E 为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p> <p>基金托管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托管费划付指令，经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首日起 3 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托管人，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支付日期顺延。</p>
--	--	---

附件二：《大成中证红利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修改对照表

	原托管协议表述	修订后的托管协议表述
<p>十一、基金费用</p>	<p>(一) 基金管理费的计提比例和计提方法</p> <p>在通常情况下，基金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75%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p> $H = E \times \text{年管理费率} \div \text{当年天数}$ <p>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p> <p>E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p>	<p>(一) 基金管理费的计提比例和计提方法</p> <p>在通常情况下，<u>本基金A类、C类、E类基金份额</u>的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0.75%年费率计提。<u>本基金Y类基金份额</u>的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0.15%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p> $H = E \times \text{年管理费率} \div \text{当年天数}$ <p>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p> <p>E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p>
<p>十一、基金费用</p>	<p>(二) 基金托管费的计提比例和计提方法</p> <p>在通常情况下，基金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0.15%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p> $H = E \times \text{年托管费率} \div \text{当年天数}$ <p>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p> <p>E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p> <p>本基金Y类基金份额的管理费率与托管费率按照其他基金份额的<u>五折</u>设置。</p>	<p>(二) 基金托管费的计提比例和计提方法</p> <p>在通常情况下，<u>本基金A类、C类、E类基金份额</u>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0.15%年费率计提。<u>本基金Y类基金份额</u>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0.05%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p> $H = E \times \text{年托管费率} \div \text{当年天数}$ <p>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p> <p>E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p>